



■ 黄万青博士呼吁营救弟弟黄雄

【明慧网】在中共对法轮功长达 17 年的残酷迫害中，有这样一群人，他们在中共的黑狱里遭受种种酷刑，生命朝不保夕。与此同时，他们的亲人身在异国他乡，虽在自由社会，但内心无时无刻不为他们的亲人牵挂……

女儿的眼泪

1999 年 12 月 27 日，正值西方圣诞节，一年前刚到美国留学、时年 19 岁的王晓丹在电视上看到爸爸被判刑 16 年，一下心都碎了。她把自己关在房间哭，哭得没有眼泪可流了，眼睛出现短暂的失明。她无法接受，爸爸按照真、善、忍做好人，却受到这样的对待。

她的爸爸叫王治文，是中国铁道部工程师、原北京

跨越重洋的牵挂

法轮功研究会义务联系人，中共发动对法轮功的打压后，被非法判 16 年重刑。

王晓丹讲，十多年来，她没有一天从心底开心过，特别是爸爸受酷刑的消息不断被证实：满口牙齿被打掉；7 天 7 夜不让睡觉；长期戴 24 公斤重的手链和腿链；手指被牙签穿了很多次；锁骨被打碎；膝盖被钢筋穿烂……

2014 年 10 月，王治文出狱，但每天 24 小时受到特务的跟踪与骚扰。2016 年，王晓丹回到中国，终于见到了分别 18 年的父亲，并帮助父亲办理好来美国的一切手续。但在广东出境时，王治文的护照被非法扣押并剪掉，王治文再次被软禁监控，王晓丹再次与父亲分别。

手足情

黄万青是美国冶金学博士，他和弟弟黄雄都是法轮功学员。1999 年，江泽民开始迫害法轮功时，黄雄因为上访为法轮功说公道话而被抓，此外，与身在美国的哥哥黄万青通电子邮件也成为一条罪状，被非法判劳教两年。获释后，黄雄不愿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被迫离家出走。期间，他为了不给亲属带来麻烦，不敢跟国内亲属联系，只与哥哥黄万青联系，报平安。2003 年 4 月中旬，那是黄雄最后一次和哥哥联系，当时他在上海。此后，黄万青再也没有弟弟的音讯。

黄雄失踪后，黄万青非常担心弟弟的安全，寻求媒体、国会议员和人权组织的帮助。美国驻中国使馆多次

联系中国外交部，要求提供黄雄的信息，没有得到任何回复。黄雄失踪一案被列为联合国紧急救援案例。

上海杨浦区公安分局国保处胡处长在无防备的情况下曾向海外媒体承认，非常清楚黄雄的情况，但不能说。后来记者再打电话，他就不认了。

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行被曝光后，黄万青万分担心弟弟的处境。他不愿相信活摘器官这样残酷的事实，也不敢往这方面想。可是自己的弟弟，一个活生生的人被中共绑架、失踪，至今 13 年过去了。◇



海外新闻简讯

丹麦《贝林报》专题报道中共活摘器官罪行

2016 年 10 月 12 日，丹麦三大日报之一、已有 260 多年历史的老牌丹麦报纸《贝林报》(Berlingske)发表了该报记者安德森 (Mikkel Andersson) 署名的两篇文章——《当政治犯被按需杀戮时》和《信仰者被当作器官库》。文章详细介绍了加拿大著名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与加拿大外交部亚太司前司长大卫·乔高对

发生在中国的大规模活体摘取器官所进行的十年之久的独立调查过程。

澳门法轮功学员呼吁法办江泽民

中国现任总理李克强于 2016 年 10 月 10~12 日到访澳门。澳门法轮功学员于 10 月 9 日下午在玫瑰堂前集会，要求停止迫害法轮功及法办迫害元凶江泽民。大陆游客纷纷停下脚步，仔细观看展示的横幅及图片，了解在大陆被封锁的真实信息。◇

台湾大学生在香港传播法轮功真相

(明慧记者郑语焉台湾采访报道)“青春不留白”是跨世代许多年轻人的梦想。很多莘莘学子利用宝贵的假期，倘佯在山林海岸的阳光下，挥洒青春的姿彩，留下美好的回忆；有的为自己即将投入社会职场而努力。

七名来自台湾大学、师范大学、交通大学以及成功大学的大学生和硕士生，利用2015年暑假赴香港两周，在著名景点、街头派发法轮功真相资料，向大陆游客讲述法轮功在中国大陆无辜被迫害的事实，并澄清中共对法轮功的谎言污蔑，为“青春不留白”丰富了充实的内涵。他们的善念获得家长的认同而予以资助，有的是把打工赚钱所攒下来的积蓄，充作此次香港行的旅费。

返台之后，他们把在香港的经历制成短片《勇敢的香港前线》，在成大举办的观摩交流会上获得惊赞与肯定。2016年3月，《勇敢的香港前线》还入围台湾教育部首届教育金像奖，在学生组参赛的129部影片角逐中进入前5名。

国立成功大学硕士生高浚佑是这次香港之行的发起人，他说，在香港讲法轮功真相，不仅要忍受三伏天汗流浃背的酷暑和日晒雨淋，还要勇敢面对各种态度的陌生民众。曾有大陆游客问他：“你做这个，一天挣多少钱啊？”浚佑回答：“我做义工，没拿钱。倒是你觉得多少钱你才愿意走在街头忍受各种对待，还能不改其志地微笑发报纸、讲真相呢。”听完，大陆游客笑了。

台湾是除中国大陆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地区，青年学子修炼法轮功者众多，许多大专院校成立“法轮



台湾七位大学生于2015年暑假赴香港讲述法轮功被中共迫害的真相，成果影片获教育部首届教育金像奖的学生组入围佳绩，成功大学研究生高浚佑（左）与师范大学学生卓廷威在入围典礼上开心合影。

大法社”学生社团，传达“真、善、忍”的讯息。

法轮功是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1999年7月20日，中共江泽民一伙发动了对法轮功的群体灭绝性的迫害，并开动所有媒体对法轮功造谣污蔑，煽动国人仇视法轮功，试图将国人都卷入对法轮功的迫害中。法轮功学员也因此开始了和平反迫害、向世人澄清真相的历程。◇



病患夫妻的新生

呆、口语不清，生活不能自理。家里供了一些东西期望保平安，非但未见好转，病情越来越重。我对女儿说：“给你爸准备装老衣服吧。”

一天，女儿将曾患癌症、因修炼法轮功而身心健康的朋友领到家里来，还带来了李洪志老师的讲课录音。我和老伴听了一周后，心想：这功法这么好啊，说的每句话都是真理，咋不让学呢？！本来是给老伴儿听的，我也决心学炼法轮功。

我炼法轮功的第二天，嗓子疼痛难忍、口腔溃疡、喘息都痛，但读《转法轮》（法轮功的主要书籍）时不痛。炼功时痛得手抖、心脏发颤，即便疼痛我也坚持炼功，半个月后不疼了，

而且所有病的症状都消失了，无病一身轻！我深感法轮功的神奇与超常，身心舒坦清爽，活得有奔头了。我曾因电视广播诬蔑法轮功而对法轮功心存的误解与偏见，在事实面前彻底消除了，只是后悔学的太晚了。

老伴修炼法轮功半个月后，身心明显变化：不淌口水说话流利了，能自己活动了，过去眼睛浑黄，如今黑白分明，有神了，还帮我做家务，血压血糖都正常了。

我们老俩口修炼法轮功双双获新生，无比感恩李老师！女儿女婿全身心投入工作和事业，再也不为我们常年吃药和住院发愁了，节省了高额医药费。我也不再抱怨活着遭罪没意思了，而是愈来愈看到生命的希望！

◇（文／黑龙江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我们夫妻是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因照顾外孙来到齐齐哈尔。老伴患病生命垂危之际，我们因祸得福，有缘开始修炼法轮功，由此双双获新生。

我患有心脏病、多发性腔梗、颈椎病，肝有血管瘤、肺上有小结结，浑身上下没有不疼的地方。每天早晨起来睁开眼睛先吃药，不吃饭可以，不吃药不行，身心沉重抑郁，活着毫无乐趣。我老伴患有严重脑梗死脑萎缩、半身不遂、糖尿病、前列腺炎，因尿急尿频，一天得洗几次棉裤，痴

山东临沂：“葫芦僧”又办糊涂案

【明慧网】小说《红楼梦》里有个“葫芦僧判断葫芦案”的故事，说的是刚刚到任应天府的地方官贾雨村，就遇到了地方恶霸殴伤人命案，案情也非常明了，但贾雨村不敢得罪有权势的富贵大乡绅，为保全官爵，他听信手下捕快之言，徇私枉法，乱断冤案。因捕快是原葫芦庙小沙弥，贾雨村在葫芦庙也有一段经历，所以叫葫芦僧，所判的葫芦案，实际是冤案，是糊涂案。

如今这小说里枉法办案的故事，在大陆却成了活生生的现实，数不胜数，并且正在上演着。如在山东临沂，今年八月份就接连上演了两例。

今年八月十二日，临沂兰山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赵传文、周光明（均为蒙阴县公民）进行非法庭审。庭审前，操控非法庭审的临沂“610”特务组织非常担心二人的家属会带来更多的证据和旁听人员，便密令蒙阴县国保警察强行绑架刑拘了征签救亲人的刘凤厚（赵传文的妻子）、周玲玲（周光明的女儿），然后一改再改庭审日期和地点，想刁难远道而来的律师，并欲下手绑架赵传文的弟媳，最后将庭审地点改在了河东区郊区一个商场酒店附近的狭小地方，法院只允许四人参加旁听。两位辩护律师为赵传文、周光明作了无罪辩护。

非法庭审开始后，公诉人机械的念了一遍所谓的法律依据：“两高”的司

法解释，并非法指控二名法轮功学员触犯刑法三百条。律师立即指出：“两高”的司法解释不是法律，全国人大制定的法律才有法律效力。至今为止，中国所有的所有法律从来都没有将法轮功认定为邪教，公安部认定的十四种邪教中，没有法轮功。所以信仰修炼法轮功是合法的，包括传播法轮功的言行也是合法的。刑法第三百条即“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罪”，不适用本案，与本案无关。法轮功教人向善，中共是真正的邪教。

公诉人接着说有五个人证明赵、周二人在集市上发真相资料，律师要求法庭传证人到法庭作证，但始终未见五个人的面，律师认为证人不来作证，说明所谓的办案人员有捏造假证的嫌疑，是陷害当事人的行为。

公诉人又拿出大约十几份真相资料作为证据构陷，律师要求当场读读真相资料的内容，公诉人不读，律师说真相资料反映的是信仰者信仰的美好理念和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事实，传播给百姓，对百姓只有益处，没有危害。当事人传播真相是他们的自由，在表达他们的正义良知，是合法的举动。律师请公诉人指出二人破坏了哪条法律？有什么具体社会危害？公诉人答不上来。

公诉人还把二人曾经被非法劳教（周曾被非法劳教二年）、判刑（赵曾被非法判刑十三年）作为“前科”来进

一步加害，律师认为当事人曾被非法劳教、判刑，在很大程度上是初期公检法被谎言迷惑的情况下，违犯宪法所制造的冤假错案，这些历史冤案有待纠正平反，冤案不能作为“前科”，如果把冤案也当作“前科”证据，实际是加重迫害、再次迫害当事人，再次制造冤案，要负历史责任的。并郑重陈述：信仰自由，天赋人权，政教分离，普世理念。一个正常的国家政府是不会干涉国民关于精神、心理方面的正信自由的。中国既然成为签署联合国关于人权宣言的缔约国，就应该信守践行自己的义务承诺，这样才能受到世界人民的尊重，才能融入到国际社会大家庭。

整个庭审过程，律师从法律、人性和时局做了全面的无罪辩护，公诉人和审判长（曹某）没有过多的言语，只是例行程序。两名法轮功学员为自己做了无罪自辩。最后审判长问律师和二名法轮功学员对量刑怎么看，律师当即要求当庭无罪释放，二名法轮功学员也要求无罪释放。审判长说自己说了不算，回去合议后再定。一个星期左右，法庭合计的结果是赵传文被枉判二年，周光明被枉判一年半。

就这样，在没有原告受害人、没有法律依据和事实证据、也没有听到陪审员的意见、并且在律师无罪辩护的情况下，临沂兰山区公检法这些“葫芦僧”们，迫于“610”的淫威，接连判了两个糊涂冤案。

十七年来，临沂地区被非法劳教、判刑的法轮功学员超过520人次，五至十四年的重刑冤案超过50件，至今仍有20多人被非法囚禁、关押；被直接迫害致死的20多人，因迫害造成的旧病复发、恐怖惊吓而去世的更多；被抢劫的财物数百万元计，遭到酷刑洗脑摧残的多达上千人次。◇

中共酷刑：吊瓶



【明慧网】“吊瓶”酷刑，即将椅子倾斜后仰45度左右，固定于空床的床帮沿上或其它物品上，再用绳子将头上部捆绑住，在头的后面下垂的绳子一端吊上一个装满水的可乐瓶子，使头部倾斜的同时颈椎又承受下坠的可乐瓶子的重力，头抬不起来又挺不住，时间一长，呼吸困难，颈椎痛苦至极，身体难以忍受。人承受这种“吊瓶”的极限不超过半小时。当法轮功学员承受到极限时，恶人们就放正椅子叫法轮功学员稍喘口气儿，然后再继续迫害。中共警察把“吊瓶”酷刑当作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妙招”而大量使用。◇

新华社抵赖活摘器官的荒谬逻辑

【明慧网】在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恶受到各界谴责的情况下，中共喉舌新华社10月16日发文，打着所谓“国外学者”的幌子，抵赖其活摘器官的罪恶。中共逻辑混乱的抵赖，恰恰说明其罪恶已广为人知，再也无处躲藏。

加拿大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加拿大外交部亚太司前司长大卫·乔高和美国调查记者伊森·葛特曼在2016年6月发布了长达近700页的一份有关“活摘器官”的调查报告，是他们以前报告（《血腥的活摘》和《屠杀》）的一个更新版。这个新报告有2400多个脚注，绝大部分脚注都是来自中国大陆网站（或者备份）。700页的报告内容就是建立在这些来自中共政府自己的证据上的。想问一问，那些与会的所谓中外学者，以及新华社喉舌记者，有没有去读过这700页的报告？有没有去亲自确证那2400个脚注？如果没有，那他们如何能认定“活摘”不存在呢？

他们倒是幻想中共能提供“活摘”不存在的证据。新华社报道中引用了韩国培材大学一个搞宗教研究的名叫安信的人说的话。安信说，在韩国大学校园中有人向中国留学生和韩国学生讲述在中国发生的“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安信建议中共能



■ 国际社会来自不同领域的专业人士经过严谨的调查取证和核实，先后出版了三本颇具权威性的著作——《血腥的活摘器官》、《国家掠夺器官》和《屠杀》，详尽地证实了中共有系统地组织虐杀法轮功学员，强行活摘他们的器官贩卖。

够提供一些证据给国外的留学生，使留学生们能够反驳这些指控。

安信的话不管出于何动机，实实在在地道出了中共在抵赖活摘上面临的困境。既拿不出“活摘”不存在的证据，也不敢去逐条“驳斥”海外调查人员发布的活摘器官调查报告。

凤凰卫视旗下的《凤凰周刊》2013年11月曾刊文《中国人体器官买卖的黑幕》指出，过去10年器官移植旅游在中国兴盛，器官几乎随叫随到——“换肾跟买猪腰子一样容易”，无需等候、快速配对的奇迹，国际医学专家认为：“中国一定存在庞大的地下人体器官库，甚至活体器

官库。”

中共要抵赖活摘器官，是不是应对“换肾跟买猪腰子一样容易”的现象做出解释？器官何来？

韩国那个所谓的学者安信希望中共提供“活摘”不存在的证据，新华社把这个外国人“要求证据”的请求报道成了“国外学者驳斥‘活摘’谣言”，以此来向中国百姓证明“活摘”不存在，把要求证据的话当成了证据来用。这就是中共抵赖“活摘”的荒谬逻辑。人家问它要证据，它说它的证据就是有人跟它要证据。

抵赖有什么用？中共的抵赖只能让各界更加关注和了解其罪恶。◇



▲ “自焚”属突发事件，而且在天安门这样的敏感之地，一般人无法在警察眼皮底下近距离拍摄，可是央视的节目中，却有大量远景、近景和特写镜头。而且可看到一个背摄影包的男子，在天安门广场的军警中间，自由地行走、拍摄。

思考与判断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所有的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海外也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的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

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中共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确凿的证据，会议上的中共代表没有一句辩词。

◆ 中共报道的一些自杀、杀人怪事，迫害法轮功之前从未有过，为何迫害后这类坏事突然在媒体上层出不穷？为何在国外炼法轮功高度自由的情况下，从未出现类似怪事呢？◇